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26頁之綜合收益表。

董事現建議向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合共16,678,000港元。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期間之業績及資產負債概要載於第78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之添置其他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之其他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及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周禮謙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劉文德先生

朱沃權先生

李雄偉先生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辭任）

許松林先生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錦光先生

周堅銘先生

羅妙嫦女士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辭任）

李健強先生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獲委任）



董事及董事之服務合約（續）

所有董事均須輪值退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1)條及86(2)條，周禮謙先生及李健強先生將會退任，惟彼等各人均合資格，並已表示願意膺選連任。其餘董事將繼續留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惟須根據上述細則輪值退任。

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的董事訂有本集團若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得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持有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本公司股份好倉

董事姓名	實益持有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周禮謙先生	2,894,000	0.43%
劉文德先生	970,000	0.15%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規定須披露其權益之若干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所持有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好倉

名稱	所持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公司權益	持股百分比
榮盛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榮盛科技」）	400,599,875 (附註)	60.05%
Skywalk Assets Management Limited (「Skywalk」)	400,599,875 (附註)	60.05%

附註：由於Skywalk為榮盛科技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榮盛科技被視為於Skywalk直接持有之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其他股東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之權益

據任何董事所知，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於發行人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發行人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表決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其於該等證券之權益數目，連同有關該等股本已作披露以外之任何購股權詳情如下：

本公司附屬公司名稱	該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	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	
			現有股份／繳足 註冊資本數目	股本／註冊 資本百分比
精藝多媒體有限公司	Nobleman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4,000股股份	40%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於本年度完結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合共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30%，其中最大客戶約佔9%。年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合共佔本集團採購總值約71%，最大供應商約佔25%。

各董事、其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者）於年內概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一日，本公司多家全資附屬公司Wah Yeung Capital Resources Limited、華藝銅業有限公司及東莞華藝銅業有限公司與本公司主要股東榮盛科技訂立一項主要供應及採購協議，向榮盛科技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餘下榮盛科技集團」）出售銅線及其他相關產品。該年度向餘下榮盛科技集團出售銅線及其他相關產品的銷售額為207,298,000港元。

董事確認，上述關連交易是在本公司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業條款及規管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之披露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導致上市規則第13.13條項下披露責任之情況仍然持續，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向該兩間公司提供之相關墊款詳情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應收周氏電業有限公司及東莞橋梓周氏電業有限公司之貿易賬款總額約為116,275,000港元，相當於本公司市值37.3%及本集團資產總值約10.3%。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取代本公司於一九九六年採納之舊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該等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下表披露本公司新購股權計劃於年內之變動：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身分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期內可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五年		於二零零六年		尚未行使	行使期		
			行使價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註銷
			港元							
僱員	二零零五年 四月一日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0.87	1,600,000	-	-	(1,600,000)	-	-	
僱員	二零零五年 四月一日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0.87	1,500,000	-	-	(1,500,000)	-	-	
其他	二零零五年 四月一日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0.87	9,856,000	-	-	(9,856,000)	-	-	
僱員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275	-	3,000,000	(664,000)	-	2,336,000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6,000 1,000,000 1,000,000
其他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275	-	12,000,000	-	-	12,000,000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 (續)

身分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期內可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七月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註銷		尚未行使	
其他	二零零六年 四月六日	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	0.495	-	51,000,000	-	-	51,000,000	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	10,200,000
									二零零七年五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	10,200,000
									二零零八年五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	10,200,000
									二零零九年五月一日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10,200,000
									二零一零年五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	10,200,000
總計			12,956,000	66,000,000	(664,000)	(12,956,000)	65,336,000			

舊購股權計劃

身分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經調整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五年 七月一日結餘	於期內失效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結餘
僱員	一九九七年三月七日	於授出日期 全數歸屬	一九九七年三月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三月六日	14.1120	200,000	(200,000)	-
					200,000	(200,000)	-

購股權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34披露。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除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而須輪值告退外，本公司於年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其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指定標準（「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確認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指定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身分確認書，而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優先提呈發售新股。

薪酬政策

本集團董事及僱員之薪酬政策定期檢討，並參考市場條款、公司表現、個人資歷與工作表現釐定。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獎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周禮謙

二零零六年十月五日

